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1045—2019

固定污染源烟气（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）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测量仪器技术要求及 检测方法

Specifications and test procedures for portable monitoring instrument
for SO₂ and NO_x based on ultraviolet absorption method in flue gas
emitted from stationary sources



2019-10-24 发布

2020-04-24 实施

生态环境部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公告

2019年 第44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，保护生态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规范生态环境监测工作，现批准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溴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等六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。

- 一、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溴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(HJ 1040—2019)；
- 二、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三甲胺的测定 抑制型离子色谱法》(HJ 1041—2019)；
- 三、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三甲胺的测定 溶液吸收-顶空/气相色谱法》(HJ 1042—2019)；
- 四、《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的自动测定 化学发光法》(HJ 1043—2019)；
- 五、《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自动测定 紫外荧光法》(HJ 1044—2019)；
- 六、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)便携式紫外吸收法测量仪器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HJ 1045—2019)。

以上标准自2020年4月24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(<http://www.mee.gov.cn>)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生态环境部
2019年10月24日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目 次

前 言	iv
1 适用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仪器的组成和结构	2
5 技术要求	3
6 性能指标	5
7 检测方法	7
8 质量保证	14
9 检测项目	14
附录 A（规范性附录） 仪器数据采集记录和处理要求	16
附录 B（资料性附录） 仪器样气输送管线和除湿设备技术要求	19
附录 C（资料性附录） 仪器气密性现场检查方法	20
附录 D（资料性附录） 仪器实验室检测和现场检测原始记录表	21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